

張文治編

中學國文教師手冊

中華書局印行

中學國文教師手冊例言

一、本書選輯中學國文教師手頭所必備之參考材料，仿袖珍本式排印裝訂，以供教師隨時取攜檢閱之用，故定名為中學國文教師手冊。

二、本書共為種目十四，其內容均各自成體系，大抵前十種為輯校前人有權威及切合實用之名著，而敎部頒行之章則一種屬之，後四種則因前人著述中尚無適當可用之本，特參考諸書，用表格格式纂錄而成，俾便檢查。

三、本書所收各種就性質言，前十種中一至四講述文字原流及字義字形之辨別，五至八討論文章體製及作文修辭之事例，而九則列舉閱讀之書目，十則指示教學之標準，後四種中十一與十二為表列古今文字之音讀，十三與十四為綜錄歷史人物之往跡，凡可為國文教學上解決種種困難之資助者，庶幾略備。

四、本書選輯前人之著述，一方既採取精刻本或原刻本，盡力保存原書之本來面目，以便考

覽者之徵引取信。一方又力求其內容精約。形式整齊。適合於現代教學之應用。故不憚繁瑣。不惜時日。就各原書詳加整理。舉例如左。

(一)刪節繁文 原書內容有一部分不甚合用。或文字過繁。浪費篇頁者。均酌量刪節。

(甲)刪節原書正文頗多者。於書名下注節要二字。或改題書名。如第二種經傳釋詞。所舉例證太多。第八種作文譜。頗有涉及科舉時文之語。今並刪節過半。故於書名下各注節要二字。又作文譜本名讀書作文譜。今於原書論讀書部分盡從省略。故改題今名。

(乙)刪節原書中附載文字及正文中一二字句者。不別注明。如第四種字學舉隅。原據清同治辛未新鐫本書。首載有程恭壽朱琦等撰序及敬避字樣。第九種國學入門書要目及其讀法。原據飲冰室合集本。書末載有附錄治國學雜話及評胡適之一個最低限度的國學書目。今皆刪去。又第一種說文楊原五畫部玄(原作元)字下。此廟諱也。今以元代二句。第三種連文釋義釋草木重出樵蘇一條。今亦刪去是。

19844
(二)訂正錯奪 本書所收前人著述雖皆依據善本，但亦不能絕無錯奪，故遇有疑義，常參用各本互校，或詳加考核，酌爲訂正。

(甲)字句錯誤及脫漏爲數不多者，均隨文補正。如經傳釋詞卷一用字下注引桓十四年傳四誤作五，連文釋義釋人事孤負_條引李陵書書誤作傳，文則庚第一條曰法下引周禮大師大師誤作小胥，均據所引之書改正。又如作文譜諸文體式墓誌銘_條脫曰誌某一句，據文章緣起墓誌補注增補國學入門書要目及其讀法乙續資治通鑑下注或不讀正續通鑑句，脫續字，文獻通考下注語脫宜讀二字，均據上下文義增補是。

(乙)錯誤脫漏較多，不便盡改者，別爲按語或校記附錄於後，以備參考。如第一種說文楊原之目錄後附錄按語及第五種文章緣起後附錄校記是。

(三)增補目錄及句讀 前人刊行著述於形式上檢閱之便利，每多忽視，故其書首與中縫之目錄及全書之句讀大半闕如。本書有見於此，特於所收各種凡目錄句讀之闕者

補之略者詳之句讀有疑難者審慎考定以期無誤又說文揭原每字下原書載有許書篇第若干字樣今更於其下補注部次若干一語俾可考知許書原本次第而覆尋尤易若此之類均足以節省檢閱者之精力日力不少

五本書自行纂輯之四表其表首均載有小引略述取材編次之大意

六本書所收各種均用鉛字排印凡行款疏密字體大小務求整齊顯豁全書畫一惟第四種字學舉隅因正俗字體毫釐有別故改用攝影製爲鋅版以存原書真相

七本書選輯校訂雖承書局諸同人之匡助得以竣事但闕略疏忽仍必不免尙希當代博雅不吝教正爲幸

民國二十九年六月編者識

中學國文教師手冊總目

- 第一種 說文楊原 清張行孚（高序凡例取目按語正文共一二二頁）
- 第二種 經傳釋詞節要 清王引之（自序目錄正文共一二四頁）
- 第三種 連文釋義 清王 言（張潮題辭目錄正文共一八頁）
- 第四種 字學舉隅 清龍啓瑞（龍序正文自跋共一二二頁）
- 第五種 文章緣起 梁任 昉等（四庫提要林序目錄正文方熊後序校記共五四頁）
- 第六種 文則 宋陳 騕（自序目錄正文共五二頁）
- 第七種 文辨 金玉若虛（正文三二頁）
- 第八種 作文譜節要 清唐 彪（目錄正文共五〇頁）

- 第九種 國學入門書要目及其讀法 民國梁啓超（自序目錄正文附錄共三〇頁）
- 第十種 修正中學國文課程標準 民國二十五年教育部頒行（目錄正文共二〇頁）
- 第十一種 詩騷古音今讀表（小引正文附錄共一六頁）
- 第十二種 國音字母表（小引正文附錄共一〇頁）
- 第十三種 歷代帝王紀元表（小引正文附錄共六四頁）
- 第十四種 歷代名人字號籍貫年壽著述表（小引正文附錄共九六頁）
- 全書十四種共計七百九十頁

說文楊原敘

儒者窮經致用尙已。嚙三五六經。莫非文字綴緝而成。不通曉文字。而謾言解經。抑知經之意誼。果如是乎否乎。嚙則既欲窮經。宜先窮究文字。此古人八歲入小學。所爲先教以六書。而張君子中說文楊原一編。所爲伶也。張君此編。舉說文五百四十部。上隸下篆。以點畫多少爲次。其意蓋爲引蒙而發。而其中甄明說文之通例。疏證經典之假藉。實能使初學引伸觸類。舉一反三。至如上字彡字可字衣字亥字走字諸說。尤能撲索幽隱。裨補缺漏。嚙則是編也。雖謂爲說文全書之綱領可也。引蒙云爾哉。愚少承庭訓。讀書之暇。輒使孥求小學。久思綴緝一編。俾初學不經指授。自能通曉六書。而少慙固陋。長羈職役。碌碌未逮也。今年春。張君出。是編示之。歎爲先得我心。而余君淮卿讀書好古。卽慨嚙力任剗剗。是皆有功小學者。卽皆有功經學者。爰不辭野鄙而爲之敘。

光緒十年歲在甲申八月之吉閩叔倅高行篤謨

說文楊原凡例

一說文始一終亥各有意義。此編以點畫多少爲次。敍非敢紊亂許書。但學者不識偏旁。必不能讀許氏全書。因敍次偏旁。以爲讀許書者之初。而全書不敢動也。若已能讀許書。則此編可束高閣。閱者幸勿以紊亂許書見責。

一點畫多少。止論眞字。不論篆字。但數眞字幾畫。卽知篆字在幾部。如欠字眞體四畫。卽知篆字在四畫部。羽字眞體六畫。卽知篆字在六畫部。而欠字之篆體五畫。羽字之篆體八畫。不論也。餘放此。

一某部在許書某卷。皆注於各字下。如刀部注云在許書四卷。凡刑字刻字之從刀者。皆在四卷。力部注云在許書十三卷。凡勸字勤字之從力者。皆在十三卷。閱者但檢其部首一字。餘可概知。

一各字下所引許書原文。以孫刻小字宋本爲主。以其書改竄少也。其餘遵引各書。仍各注明。

來歷。

一字音顯明。不煩音切者略之。若許氏有讀若者亦略之。以存古音。

一自篆變爲隸。或用借字。或用或字。或用俗字。若一一變作篆文本字。未免檢閱較難。今於世俗通行已久者。如喜之爲享。齎之爲郭之類。其隸字依舊從俗。庶幾一檢卽得。

一前人以說文五百四十部爲字原。王氏筠譏之。謂字原惟象形指事之文足。以當之。而五百四十部中多形聲會意之字。不得謂之字原。愚謂此說太泥。夫字之有原。猶人之有祖也。但其字有所孳乳。卽可謂之原。猶人有以所自出爲祖者。亦有以別子爲祖者。形聲會意之字。不得謂之原。將別子不得謂之祖乎。故今所錄五百四十部。仍謂之揭原。

說文楊原取目

一畫部共十一字

一 丨 丶 乚 ㄣ ㄥ ㄨ ㄩ ㄣ ㄥ 乙

三一五

二畫部共二十八字

八 冂 ㄣ 十 又 ナ 几 卜 刀 ㄅ ㄆ 入 𠂇 人 匕 匕 儿 冫 ㄥ 二 力 几 七 九 丁 了

五一九

三畫部共五十字

上 三 乞 士 𠂇 小 口 彳 廴 干 升 凡 寸 厶 刃 丕 工 乃 于 亼 攴 夂 久 才 之 毛 口 夕 𠂇 冂 巾 尸 彡 山 广 丸 大 𠂇 川 凡 ㄣ 音 𠂇 音 方 弓 土 勺 己 子 玄 巳 午

二〇一二〇

四畫部共六十八字

二〇一三

王 牛 止 止 牙 正 卅 𠂔 爪 支 爰 父 爻 予 歹 丰 曰 兮

丹 井 矢 木 市 市音輩 日 月 片 水 水音韻 冏 市同鞞 比 王 毛

尺 方 先 欠 𠂔 𠂔 文 勿 互 犬 火 天 允 亢 𠂔 夫 心 水

不 戶 手 女 毋 氏 戈 亡 瓦 斤 斗 五 六 𠂔 巴 壬 丑

五畫部 共六十五字

示 玉 半 𠂔 此 正 册 只 句 古 史 聿 皮 用 目 白 白同自 𠂔

玄 𠂔 左 甘 可 𠂔 皿 去 出 生 禾 禾同稽 旦 𠂔 禾 凶 瓜 穴

𠂔 而 白 北 丘 兄 司 𠂔 包 𠂔 石 𠂔 本 𠂔 立 永 民 氏

戊 它 田 且 𠂔 四 宁 甲 丙 戊 卯 未 申

六畫部 共六十四字

艸 𠂔 行 舌 𠂔 共 聿 自 羽 羊 𠂔 爰 𠂔 死 肉 𠂔 耒 竹

旨 𠂔 皿 𠂔 𠂔 𠂔 𠂔 有 多 束 米 曰 𠂔 呂 𠂔 𠂔 衣 老

舟 𦨇 先后 印 色 𠂔 岫 危 而 亦 交 凶 辰 冰篆作久偏旁作𠂔至

西 耳 曲 弱 糸 虫 𧈧 𧈩 自 𧈪 戌 亥

五—六

采 告 走 步 延 足 谷 肉 言 臼 臣 華 角 巫 豆 𠂔 弟 束

貝 邑偏旁作𠂔 𠂔 克 尙 身 尾 兒 禿 見 次 百 𠂔 𠂔 私篆作𠂔 豕

豸 𧈧 𧈩 赤 谷 門 我 系 卵 里 男 車 辛 辰 酉

八畫部共三十七字

五—七

隶 𧈧 隹 𧈩 放 虎 青 𧈩篆作𧈩 京 享篆作𧈩 𧈩 來 東 林 明篆作𧈩

𧈩 兩篆作𧈩 𧈩篆作𧈩 𧈩篆作𧈩 𧈩 𧈩 長 易 𧈩 炎 炙 卒 並 𧈩 雨 非

𧈩 𧈩 弦 金 阜篆作𧈩 𧈩篆作𧈩 𧈩 亞 庚

九畫部共四十一字

七—六

是 品 音 革 𧈩 旻 眉 盾 苜 骨 豈 食 厚篆作𧈩 𧈩 垂篆作𧈩 員

鹵 录 香 崙 韭 宮 重 臥 頁 面 首 果 苟音急 鬼 犛 馬 兔

思 泉 飛 風 垚 癸 孛 會

十畫部共二十五字……………六—三

哭 辛 昇 鬲 門 殺 𠂔 烏 蕞 豈 鬯 倉 高 韋 𡗗 冥 稟 秣

𡗗 兔 能 素 堇 畀 畜篆作𡗗

十一畫部共三十字……………八—八

異 晨 教 習 𡗗 鳥 郭篆作𡗗偏旁作享 麥 桀 巢 黍 麻 瓠 從 飲

須 豚 象 鹿 黑 壺 壹 奢 雲 魚 鹵 𡗗 率 黃 寅

十二畫部共二十一字……………八—九

𡗗 𡗗 業 畫 𡗗 𡗗 筋 𡗗 喜 華 晶 黍 𡗗 𡗗 𡗗 𡗗 𡗗 𡗗

絲 𡗗 𡗗

十三畫部共十四字……………九—四

𡗗 鼓 豐 虛 會 嗇 舜 𡗗 夢 裘 辟 鴈 鼠 琴

十四畫部共十二字……………九五—九七

穀 蓐 諱 鼻 箕 𪔐 齊 鼎 𪔐 熊 龜 犇

十五畫至二十九畫部共二十五字……………九七—一〇二

犖 稽 履 頻 齒 𪔐 雉 豐 𪔐 穀 澮篆作𪔐 龠 燕 龍 犖 瞿 𡗗

蟲 𪔐 𪔐 𪔐 鹽 𪔐 𪔐 𪔐

按除此五百四十字其餘字大抵皆此五百四十字配合而成故說文以此爲部首

* * * * *

〔校者按〕原書五百四十部首之編排係依真體筆畫多少爲序惟校閱一過覺其中所列諸字筆畫與普通字典所列者頗有出入且間有顯然由於計算而誤者今就原目摘舉於後俾覽者注意焉

（一畫）厂 （三畫）乃 之 𠂇 𠂇 午 （四畫）矢 女 亡 瓦 （五

畫) 𠂔 母 凶 而 (六畫) 呂 (七畫) 臣 兕 門 (九畫) 骨 員
宮 臥 鬼 馬 兔 (十畫) 殺 韋 董 (十一畫) 桀 飲 象 黑 壺
壹 奢 雲 黃 (十二畫) 嵬 𥇑 (十三畫) 𥇑 此字及正文中𥇑字據篆體及正文
中注語均應改作𥇑 舜 夢 琴 (十四畫) 鼎 龜 (十五畫至二十九畫) 麤 此
字實三十三畫原目及正文中二十九畫字均應據改